

证券代码：832730

证券简称：蓝贝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以下偶发性关联交易需予以补充确认：

2019 年 2 月，蓝贝股份与上海灏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灏虹光电”）签订《产品买卖合同》，约定蓝贝股份向灏虹光电销售环保无尘教学板共计 355 套，价款合计 46.15 万元（含税）。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清波、刘欣回避表决。本议案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灏虹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海湾镇五四公路 4399 号 78 幢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海湾镇五四公路 4399 号 78 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英堂

实际控制人：李清波

注册资本：260 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光电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清波通过济南水润东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灏虹光电 90%的股份，系灏虹光电的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是在参考同行业的提供该项服务的其他商家定价规则基础上，根据市场价格走势双方协商予以确定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与其他非关联方之间的业务服务定价上基本相同。因此，该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灏虹光电销售环保无尘教学板共计 355 套。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的正常所需，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有利于促进公司整体稳定持续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任何损害，也不会对公司业务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